路 德 會 沙 田 夜 校
Shatin Lutheran Evening School

2026-27 年度高中課程新生入學申請表

☐ 申請者已獲取錄
☐ 申請者暫未獲取錄

負責人簽署：
日期：

*** 請刪去不適用者**

報讀班級： 中六 課程組別：* 全科課程 / 選修課程(一科) / 選修課程(二科) / 選修課程(三科)			相 片
編號： (校方填寫)	身份証號碼：	性別：M / F	
姓名 (英文大楷)：		dd / mm / yyyy 出生日期：	
姓名 (中文)：	聯絡電話：(手提電話) **請注意 閣下之手提電話將用作接收夜校 WhatsApp 信息及通告**		
地址：		電郵地址：(必須小心清楚填寫)	
最後就讀學校：	年份： 至	年級： 至	
* 家長 / 監護人 姓名：	* 與家長 / 監護人 關係：	緊急聯絡人 姓名：	
手提電話：		手提電話：	
宗教：	申請人簽名：	報名日期：	

請於下列適當組別選擇修讀科目及應考語言 【請用✓表示】

組別			全科課程		選修課程 (一科至三科)	
應考語言			英文作答	中文作答	英文作答	中文作答
必修科目	English Language	3 節				
	中國語文	2 節				
	公民與社會發展科	1 節				
	Mathematics 數學 (必修部分)	2 節				
選修科目 (1)*	經濟	1 節		☐ H01 ☐ K01		☐ H01 ☐ K01
	中國歷史	1 節		☐ H03 ☐ K03		☐ H03 ☐ K03
	Chemistry 化學	1 節	☐ H05	☐ H05 ☐ K05	☐ H05	☐ H05 ☐ K05
	旅遊與款待	1 節		☐ H07		☐ H07
選修科目 (2)*	B.A.F.S. (Accounting Module) 企業、會計及財務概論 (會計單元)	1 節	☐ H02	☐ H02 ☐ K02	☐ H02	☐ H02 ☐ K02
	歷史	1 節		☐ H04		☐ H04
	地理	1 節		☐ H06 ☐ K06		☐ H06 ☐ K06
	Biology 生物	1 節	☐ H08	☐ H08 ☐ K08	☐ H08	☐ H08 ☐ K08
(3)	Physics 物理	1 節	☐ H10	☐ H10	☐ H10	☐ H10
(4)	Mathematics 數學 (單元二) #	1 節	☐ H11	☐ H11	☐ H11	☐ H11

備註： 一：每課節為一小時二十五分鐘。上課時間為星期一至五晚上 6:45 至 9:45。

二：中六學員選修科目安排：

中六學員可於選修科目（1）、（2）及（3）組別中選報 2 科或 3 科，此 2 科或 3 科可在同一組別或不同組別。

*如全科學員報 3 科選修科目，第 3 科必須為物理科。

三：數學（單元二）只供中五及中六學員選修，學員可因應個人興趣及升學需求選讀，部份課堂將於周六晚上時段舉行。

報名方法：填妥報名表(可於網上下載)連同最後就讀學校成績表、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成績單及公開考試證書(如適用)之正副本連同 150 元報名費，於辦公時間親臨夜校辦事處辦理報名手續。

報名費	$	講義費	$	首期學費	$	入學日期：	
收據編號		收據編號		收據編號			

請報讀全科課程申請者填報下列資料，並將「✓」放在正確之方格內。

1) 申請者在 2026 年 10 月 1 日時是否足 17 歲 是☐ 否☐

2) 如申請者在 2026 年 10 月 1 日未足 17 歲，2027 年 3 月 1 日時是否足 17 歲 是☐ 否☐

3) 申請者有是否曾經領取「毅進計劃」/「毅進文憑」/「應用教育文憑」課程資助 是☐ 否☐

4) 申請者是否在夜校(包括本校或其他教育局夜間成人教育課程指定中心)重讀並獲學費資助 是☐ 否☐

5) 申請者是否重讀生(包括本校或其他學校曾就讀課程) 是☐ 否☐

選修科目上課地點資料

上課地點	週次	經濟 Economics	中國歷史 Chinese History	化學 Chemistry	旅遊與款待 Tourism and Hospitality Studies	企業、會計與財務概論 B.A.F.S.	歷史 History	地理 Geography	生物 Biology	物理 Physics
H 聖十架夜中	**A**	**H01**	**H03**	**H05**	**H07**	**H02** 會計單元	**H04**	**H06**	**H08**	**H10**
K 九龍工業學校校舍	**B**	**K01**	**K03**	**K05**		**K02** 會計單元		**K06**	**K08**	

路 德 會 沙 田 夜 校
Shatin Lutheran Evening School

本人明白理解以下須知：

1. 每月首五個工作天繳交學費。如因經濟問題未能準時繳交學費者，請向校方作暫緩繳交學費申請。

2. 學員如需退學，請向校方遞交退學信(可參考學員手冊提供樣本)，並連同學生證交回作實。學員如未作申請退學安排，校方將向學員收取正式退學前未清繳之學費。

3. 所有晚上八時三十分或之前的點名紀錄皆被視作為當晚有效的出席紀錄。晚上八時三十分後學員仍可進入課室上課，但當晚之出席紀錄將不被計入該學期之總出席紀錄。

4. 領取完成課程證明書及畢業證書資格：

	完成課程證明書	畢業證書
(i)	出席率須達至 50%或以上；	出席率須達至 50%或以上；
(ii)	須出席應考期終試或畢業試；及	須出席應考畢業試，並獲取最低平均分數 (此分數每年不同) ；及
(iii)	須清繳就讀期間之所有學費及其他相關費用。	須清繳就讀期間之所有學費及其他相關費用。

＊校方可因應特殊情況而酌情處理證明書的簽發。

學員姓名：_____

學員簽署：_____

二零二　　年　　月